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网上投资者 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公司决定以网络互动方式举行“2015 年度利润分配网上投资者说明会”。届时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21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杨凤明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刘万里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淑玲女士、公司财务部部长张巧凤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 （一）投资者可在上述会议召开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

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二）为充分利用会议时间，提高会议效率，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下述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孙淑玲

传真：0451-84676205

电子邮件：haczqb@126.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7日